

证券代码：300295

证券简称：三六五网

公告编号：2017-057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9月8日（星期五）在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23日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章海林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代理人）共8名，所持（代理）股份43,012,0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951%，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表（包括代理人）共4名，所持（代理）股份42,907,7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3408%；以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4名，代表股份104,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43%。

二)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3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42,345,908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反对0股0; 弃权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和高管均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赞成比例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 同意104,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24%; 反对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876%。

2、审议通过《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7)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3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42,345,908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 反对0股0; 弃权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和高管均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赞成比例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 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 同意104,00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24%; 反对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弃权300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876%。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3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董事会决议相关部分。

表决结果：同意42,345,9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3%；反对0股0；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作为激励对象的董事和高管均回避了本项议案表决。赞成比例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本议案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10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2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876%。

4、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蒋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蒋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3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董事会决议相关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43,011,7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7%。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为：同意104,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124%；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876%。

蒋宁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冯轶律师和朱东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等事项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的《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8日